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单笔最低赎回份额、账户最低保留份额及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业务规则的公告

为方便投资者投资基金，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，根据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的规定，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将自2015年9月10日起，对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单笔最低赎回份额、账户最低保留份额及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进行调整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中海惠利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类000317、B类000318）、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（基金代码：000676）。

二、调整方案

- 1、自2015年9月10日起，上述基金的单笔最低赎回份额相应调整为1份；
- 2、自2015年9月10日起，上述基金的账户最低保留份额相应调整为1份；
- 3、自2015年9月10日起，上述基金A类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相应调整为10元；
- 4、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，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。
- 5、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：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zhfund.com>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：400-888-9788 或 021-38789788（免长途话费）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：service@zhfund.com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9月7日